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

关于教职工提前返校返岗的工作方案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发〔2020〕28号）、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高等学校2020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指导手册》、属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按照学校疫情防控整体工作部署，结合校区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 教职工返校返岗时间

1. 任课教师

无论是主校区各学院教师、威海校区教师还是外方教师，在没有收到威海校区返校通知前不允许返校。具体返校时间等待通知。

2. 管理类人员（包括行政管理、专业技术、工勤等）

目前威海校区中层干部已全部返校，其他人员由各部门根据实际工作需求，有序申请提前返校返岗。

二、 教职工申请提前返校流程

1. 教职工填写《教职工返校申请表》（见附件）交所在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将审批同意的申请表通过邮件发给人事管理办公室负责人。

人事办负责人：刘利强，邮箱：liuliqiang@bjtu.edu.cn

2. 人事管理办公室负责人每日汇总《教职工返校申请表》，通过邮件发送给威海校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字，将获批准的《教职工返校申请表》进行备案，同时抄送给校区办公室、总务管理办公室等相关部门；未获批准的申请退回申请人和所在部门负责人，并说明原因。

三、 相关部门职责

1. 人事管理办公室

负责返校教职工的返校申请受理，传达校威海校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对于申请的审批意见；汇总、上报教职工返校返岗情况及每日健康情况，并将教职工返校申请信息及时抄送给人事管理办公室、总务管理办公室等相关部门。

负责为返校教职工办理《复工证明》，负责与教职工居住小区协调，帮助教师顺利入住，同时将教职工入住信息及时告知校区总务管理办公室负责人。

2. 校区办公室

依据人事管理办公室提供的教职工返校信息，负责安排提前返校教职工的接站、接机，并及时将接站、接机的变化信息告知总务管理办公室。根据教职工需要，为校区教职工办理《健康通行卡》。

由于人事办公室负责人目前处于居家隔离状态，在人事办负责人解除隔离之前，校区办公室临时负责为返校教职工办理《复工证明》，负责与教职工居住小区协调，帮助教师顺利入住，同时将教职工入住信息及时告知校区总务管理办公室负责人。

3. 总务管理办公室

依据人事办公室、校区办公室提供的教职工返校信息，根据威海校区《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应急预案》，负责外地返回等相关人员的隔离安排和后勤保障。

外地返回等相关人员的隔离安排详见威海校区《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应急预案》中第五条，第五条中说明“南海新区无住房的教职工，居家隔离安排在龙昊居民小区12号、13号和23号楼”。

外地返回等相关人员隔离期间的后勤保障详见威海校区《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应急预案》中第六条，第六条中说明隔离人员的日常生活需求由威海校区疫情防控后勤保障与环境卫生组织负责，负责准备日常生活物资及餐饮物品。威海校区疫情防控后勤保障与环境卫生组织牵头校区

领导：李香山，组长：李佳智。

特别说明：提前返校返岗教职工需认真阅读威海校区在“企业微信\工作平台\微盘\威海校区疫情防控文件、通知”中发布的最新《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应急预案》和《校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并遵守执行。

其他相关部门负责做好协助工作。

附件：教职工返校申请表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

2020年3月9日

附件：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教职工返校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所在部门	
工号		年龄		工作岗位	
目前身体状况				返校交通方式	
航班、火车等信息				预计达到时间	
目前所在地					
近 14 天内是否有湖北省（特别是武汉）旅居史或与从湖北（特别是武汉）归来人员密切接触史					
返校原因					
所在部门意见	签字： 日期：				
威海校区疫情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意见	签字： 日期：				
人事管理办公室 备案					

注：请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填写完成后交人事管理办公室备案。